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GUANGDONG VANWARD NEW ELECTRIC CO., LTD

（住所：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

上市保荐机构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南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已承诺将在本公司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按照《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特别规定》的要求修改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载明"（1）股票被终止上市后，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2）不对公司章程中的前款规定作任何修改。"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公司自然人股东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和叶远璋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股份。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也不由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权。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发行人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前述规定的承诺期限届满后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将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自离任六个月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且，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公司的法人股东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股份。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锁定的有关规定。

本上市公告书已披露2010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其中，2010年1-9月财务数据、2010年7-9月财务数据及可比的2009年1-9月财务数据、2009年7-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审批情况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公告书内容与格式指引》（2009年9月修订）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43号"文核准，本公司不超过5,000万股社会公众股公开发行工作已于2011年1月11日刊登招股意向书。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5,000万股，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配售1,000万股，网上定价发行4,000万股，发行价格为30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1］36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万和电气"，股票代码"002543"；其中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定价发行的4,000万股股票将于2011年1月28日起上市交易。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备查文件可以在巨潮网站（www.cninfo.com.cn）查询。本公司招股意向书及招股说明书的披露距今不足一个月，故与其重复的内容不再重述，敬请投资者查阅上述内容。

二、公司股票上市概况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上市时间：2011年1月28日

3、股票简称：万和电气

4、股票代码：002543

5、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20,000万股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的股份：5,000万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8、发行前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自然人股东卢础其、卢楚隆、卢楚鹏和叶远璋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股份。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股权，也不由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权。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发行人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前述规定的承诺期限届满后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内，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将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自离任六个月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且，在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2）公司的法人股东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所持有的股份。

9、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锁定安排：本次公开发行中配售对象参与网下配售获配的股票自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锁定三个月。

10、本次上市的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的股份：本次公开发行中网上发行的4,000万股股份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11、公司股份可上市交易时间

项目		数量（万股）	比例（%）	可上市交易时间（非交易日顺延）
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7,650.00	38.25	2014年1月28日
	卢础其	3,307.50	16.54	2014年1月28日
	卢楚隆	1,837.50	9.19	2014年1月28日
	卢楚鹏	1,102.50	5.51	2014年1月28日
	叶远璋	1,102.50	5.51	2014年1月28日
	小计	15,000.00	75.00	–
首次公开发行的股份	网下询价发行的股份	1,000.00	5.00	2011年4月28日
	网上定价发行的股份	4,000.00	20.00	2011年1月28日
	小计	5,000.00	25.00	–
合计		20,000.00	100.00	–

12、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13、上市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节 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UANGDONG VANWARD NEW ELECTRIC CO., LTD

2、法定代表人：卢础其

3、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发行后）

4、设立日期：2003年12月29日（股份公司于2009年8月26日成立）

5、住所及邮政编码：佛山市顺德高新区（容桂）建业中路13号；528305

6、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燃气热水器、燃气采暖热水炉、电热水器、燃气灶具、消毒柜、电磁炉、电饭煲、电炒锅、抽油烟机、电开水柜、电开水瓶、空气清新器、脉冲变压器、冰箱除臭器、桑拿浴箱、燃气空调、燃气用具、燃气烤炉、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集热器及上述产品的安装、维修和配件销售；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主营业务：厨卫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8、所属行业：C76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9、电　话：0757-28382828　　传真：0757-23814788

10、互联网址：http://www.chinavanward.com

11、电子信箱：vw@chinavanward.com

12、董事会秘书：林健明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持有的公司股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部分人员除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外，还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和集团"）拥有股权，从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及万和集团股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	直接持股情况		间接持股情况	
				在本公司持股数量（万股）	在本公司持股比例（%）（发行后）	在万和集团出资额（万元）	在万和集团持股比例（%）
1	卢础其	董事长	2009.8–2012.8	3,307.50	16.54	20,250	45
2	卢楚隆	副董事长	2009.8–2012.8	1,837.50	9.19	11,250	25
3	卢楚鹏	董事、副总裁	2009.8–2012.8	1,102.50	5.51	6,750	15
4	叶远璋	董事、总裁	2009.8–2012.8	1,102.50	5.51	6,750	15
5	杨大行	独立董事	2009.8–2012.8	–	–	–	–
6	齐振彪	独立董事	2009.8–2012.8	–	–	–	–
7	黄洪燕	独立董事	2009.8–2012.8	–	–	–	–
8	宫培谦	营销管理中心总监	2009.8–2012.8	–	–	–	–
9	胡 蔚	制造管理中心总监	2009.8–2012.8	–	–	–	–
10	钟家淞	科技与研发中心总监	2009.8–2012.8	–	–	–	–
11	雷达旺	财务管理中心总监	2009.8–2012.8	–	–	–	–
12	黄 胜	质量与体系管理中心总监	2009.8–2012.8	–	–	–	–
13	胡敏霞	人力资源与行政中心总监	2009.8–2012.8	–	–	–	–
14	林健明	董事会秘书	2009.8–2012.8	–	–	–	–
15	邱守文	监事会主席	2009.8–2012.8	–	–	–	–
16	黄少燕	监事	2010.7–2012.8	–	–	–	–
17	胡 玲	监事	2009.8–2012.8	–	–	–	–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万和集团持有公司7,650万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38.25%，为公司控股股东。

万和集团成立于1999年12月15日，注册资本45,000万元，实收资本4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卢楚隆，住所为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容桂大道北182号万和大厦一楼、二楼商场。经营范围为对外投资、资产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财务咨询服务。目前持有注册号为4068100016036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万和集团目前未从事生产经营性业务，主要业务为对外投资及相关股权管理。目前万和集团除持有公司7,650万股股份外，还持有广东硕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9%的股权、鹤山市德万实业有限公司80%的股权、佛山市顺德区卓威木器有限公司75%的股权、广东万和健康电器有限公司70%的股权（目前正在注销中）、佛山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38%的股权、广东宏德富投资有限公司7.5%的股权、佛山市顺德区东逸湾教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6%的股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万和集团总资产为175,719.65万元，净资产为43,272.14万元，2009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8,807.27万元，实现净利润1,748.89万元（合并报表，经天健正信审计）；

截至2010年6月30日，万和集团总资产为190,507.83万元，净资产为47,564.53万元，2010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124,689.19万元，净利润为4,300.25万元（合并报表，经天健正信审计）。

万和集团目前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卢础其	20,250	45
2	卢楚隆	11,250	25
3	卢楚鹏	6,750	15
4	叶远璋	6,750	15
—	合计	45,000	100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卢础其、卢楚隆和卢楚鹏三兄弟合计直接持有万和集团85%的股权，因而通过万和集团控制本公司38.25%（发行人）的股权，同时，合计直接持有本公司36.75%（发行后）的股份，因此，三名自然人共同控制本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控制万和集团及本公司外，还控制了万和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卢楚隆、卢楚鹏的持股比例分别为71.94%、28.06%。

3名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住所	任职或亲属关系说明
1	卢础其	中国	无	44062319491214****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大沙塘路路	本公司董事长、万和集团董事；卢础其、卢楚隆和卢楚鹏为兄弟关系
2	卢楚隆	中国	无	44062319560504****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大沙塘路路	本公司副董事长、万和集团董事长；卢础其、卢楚隆和卢楚鹏为兄弟关系
3	卢楚鹏	中国	无	44062319580721****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翠竹南路十三街	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卢础其、卢楚隆和卢楚鹏为兄弟关系

四、公司前十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

此次发行后，公司股东总数为61,589户。

公司前10名股东持有公司发行后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广东万和集团有限公司	76,500,000	38.25
2	卢础其	33,075,000	16.54
3	卢楚隆	18,375,000	9.19
4	卢楚鹏	11,025,000	5.51
5	叶远璋	11,025,000	5.51
6	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	1,001,000	0.50
7	中国建设银行-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0.50
8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1,000,000	0.50
9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深	1,000,000	0.50
1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000,000	0.50
11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000,000	0.50
12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泰-稳健增值投资产品	1,000,000	0.50
13	中国建设银行-华富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	0.50
14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本金账户	1,000,000	0.50
15	银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0.50
	合计	160,001,000	80.00

注：中航鑫港担保有限公司所持1,001,000股公司股份中1,000,000股系其作为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类询价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获配所得；另1,000股系其开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账户（非配售对象）参与网上申购中签所得。

第四节 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5,000万股

2、发行价格：30.00元/股，对应的市盈率为：

（1）49.18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20,000万股计算）；

（2）36.59倍（每股收益按照200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15,000万股计算）。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本次发行中通过网下配售向股票配售对象配售的股票为1,000万股，有效申购数量为2,500万股，网下中签率为40%，最终获配家数为10家，认购倍数为2.5倍。本次网上定价发行4,000万股，中签率为2.0675200356%，超额认购倍数为48倍。本次网下发行及网上发行均不存在余股。

4、募集资金总额150,000万元。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2011年1月25日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正信验（2011）综字第090001号《验资报告》。

5、发行费用总额：7,850.77万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费	6,835.00
保荐费	400.00
审计、验资费	164.00
律师费	128.00
信息披露费、印刷费	303.77
股份登记费	20.00
合计	7,850.77

每股发行费用：1.57元。（每股发行费用=发行费用总额/本次发行股本）

6、募集资金净额：142,149.23万元。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9.52元/股（按照2010年6月30日净资产值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发行后每股收益：0.61元/股（以公司200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摊薄计算）。

第五节 财务会计资料

本上市公告书已披露2010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其中，2010年1-9月财务数据、2010年7-9月财务数据及可比的2009年1-9月财务数据、2009年7-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一）2010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元）	861,480,095.52	686,113,149.57	25.56%
流动负债（元）	744,421,955.25	690,563,104.16	8.00%
总资产（元）	1,297,575,003.38	1,096,570,753.27	18.33%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530,082,064.09	393,221,377.69	34.80%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53	2.62	34.73%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635,573,904.99	1,243,346,265.23	31.55%
营业利润（元）	177,272,162.67	104,508,491.74	69.62%
利润总额（元）	180,424,098.68	107,982,686.02	67.0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147,326,343.01	89,581,563.92	64.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144,174,407.00	86,107,369.64	67.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60	51.67%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30.06%	28.51%	1.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30.06%	27.40%	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2,147,951.75	327,705,371.06	-56.6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95	2.18	-56.42%

（二）2010年第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0年7-9月	2009年7-9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556,143,728.37	445,706,981.81	24.78%
营业利润（元）	57,594,547.55	43,811,235.30	31.46%
利润总额（元）	60,730,775.73	43,772,987.40	38.74%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50,500,449.40	36,122,558.08	39.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元）	47,364,221.22	36,160,805.98	30.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4	41.67%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9.57%	10.72%	-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8.97%	10.73%	-1.76%

二、2010年前三季度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一）经营业绩说明

随着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2010年1-9月，公司经营业绩快速增长，分别实现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利润总额163,557.39万元、17,727.22万元和18,042.41万元，较去年同期分别上涨31.55%、69.62%和67.09%。

从营业收入内外销构成来看，公司实现内销收入112,954.18万元、外销收入50,603.21万元，分别较去年同期增长26.60%、54.00%，可以看出，在内销销售保持较高速度增长的同时，外销销售表现出强劲的增长势头；从产品构成来看，销售收入的增长得益于各类主营产品的稳定增长，尤其是电热水器和燃气烤炉，较去年同期分别增长93%和66%，以及太阳能热水器、热泵热水器等新产品逐渐开始实现效益。

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基本保持稳定，略微下降2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原材料价格有所上涨以及出口销售受人民币汇率升值的影响。

销售费用率由去年同期的17.7%下降至12.3%，下降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公司出口销售的比重在2010年前三季度较2009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上升，而出口业务的销售费用率相对较低；另外，公司本期对渠道的有效整合也对销售费用率的降低有一定的贡献。

（二）财务状况说明

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质量良好，流动性强，财务状况稳定。

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的流动资产为86,148.01万元，较2009年末增加了17,536.69万元，增长幅度为25.56%，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生产销售规模的不断扩大，销售收入的增长，相应导致：1、货币资金增加了3,136.33万元，增长幅度为36.84%；2、应收账款增加2,162.57万元，增长幅度为17.90%；应收票据增加2,062万元，增长幅度为12.93%；3、存货增加了4,833.27万元，增长幅度为16.58%。

2010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4,214.8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有一定幅度的下降，主要原因包括：1、随着公司外销收入比重的上升和部分内销客户票据结算比重的上升，公司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的余额上升；2、2010年公司加大了国庆长假的促销力度，因而在三季度末增加了备货的力度，导致2010年9月末存货余额较2009年同期末增加4,833.27万元。随着2010年四季度公司应收账款的集中回收和票据的到期，公司全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将同比处于正常水平。

公司2010年前3季度经营状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定，报告期内没有对财务数据和指标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三、对201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公司预计201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2009年度相比增长35%-50%，业绩增长主要系公司出口产品的大幅增长和国内厨卫电器产品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的有关规则，在上市后三个月内尽快完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章制度。

二、本公司自2011年1月11日刊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除以上事项外，没有发生可能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重要事项，具体如下：

（一）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经营状况正常，主要业务发展目标进展正常；

（二）公司所处行业或市场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资金未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

（五）公司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六）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或股权）购买、出售及置换行为；

（七）公司住所没有变更；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化；

（九）公司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一）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未发生重大变化；

（十二）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 上市保荐机构及其意见

一、上市保荐机构情况

上市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地址：上海市常熟路8号静安广场六楼投资银行事业部

邮　编：200040

电　话：021-62078792

传　真：021-62078900

保荐代表人：严卫、栾培强

二、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保荐书》，上市保荐机构的推荐意见如下：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平安证券愿意推荐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附件：

1、2010年9月30日资产负债表

2、2010年1-9月利润表

3、2010年7-9月利润表

4、2010年1-9月现金流量表

发行人：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票据	116,744,350.92	97,857,868.06	68,772,095.17	33,770,683.57
应付账款	391,363,308.02	216,644,780.59	358,988,591.84	192,843,949.25
预收款项	145,559,479.29	142,231,490.90	137,032,638.41	138,465,591.97
应付职工薪酬	11,529,281.40	7,045,457.65	15,351,877.59	10,687,890.75
应交税费	11,185,703.06	10,716,594.04	6,388,800.50	6,148,125.84
其他应付款	41,942,172.56	53,307,837.18	72,621,435.31	82,855,890.36
其他流动负债	26,097,660.00	26,097,660.00	1,407,665.34	1,393,929.64
流动负债合计	744,421,955.25	553,901,688.42	690,563,104.16	496,166,061.3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负债合计	744,421,955.25	553,901,688.42	690,563,104.16	496,166,061.38
股东权益：				
股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资本公积	131,391,933.23	131,391,933.23	131,391,933.23	131,391,933.2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952,801.88	5,952,801.88	5,952,801.88	5,952,801.88
未分配利润	242,923,968.97	130,504,569.34	105,902,007.02	53,329,423.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86,639.99		-25,364.4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30,082,064.09	417,849,304.45	393,221,377.69	340,674,158.92
少数股东权益	23,070,984.04		12,786,271.42	
股东权益合计	553,153,048.13	417,849,304.45	406,007,649.11	340,674,158.9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297,575,003.38	971,750,992.87	1,096,570,753.27	836,840,220.30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10年1-9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635,573,904.99	1,309,539,216.35	1,243,346,265.23	1,054,028,236.14
减：营业成本	1,183,022,893.25	980,828,091.54	872,638,699.69	751,551,144.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61,964.35	5,746,378.98	8,140,538.56	7,430,160.20
销售费用	201,984,292.01	193,748,309.96	220,158,417.08	214,630,955.52
管理费用	62,036,236.68	34,449,943.88	34,111,417.30	20,465,488.65
财务费用	4,842,681.70	3,141,789.65	5,924,871.95	5,396,423.32
资产减值损失	-1,546,846.79	396,726.58	-2,136,171.09	–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521.12	-521.12	–	–
二、营业利润	177,272,162.67	91,227,454.64	104,508,491.74	54,554,064.15
加：营业外收入	6,010,399.11	4,921,927.82	5,041,472.10	2,548,490.34
减：营业外支出	2,858,463.10	2,756,613.04	1,567,277.82	1,429,224.20
三、利润总额	180,424,098.68	93,392,769.42	107,982,686.02	55,673,330.29
减：所得税费用	33,097,755.67	16,217,623.89	18,401,122.10	8,350,999.54
四、净利润	147,326,343.01	77,175,145.53	89,581,563.92	47,322,330.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7,041,630.39	–	83,878,270.20	–
少数股东损益	10,284,712.62	–	5,703,293.72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91	–	0.60	–
（二）稀释每股收益	0.91		0.60	–
六、其他综合收益	-186,639.99	–	-8,987.32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7,139,703.02		89,572,576.6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854,990.40		83,869,282.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84,712.62		5,703,293.72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7-9月		2009年7-9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556,143,728.37	456,935,295.25	445,706,981.81	369,470,552.78
减：营业成本	402,651,547.05	345,628,775.71	309,071,334.02	263,513,563.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09,311.60	1,890,384.73	1,813,204.57	1,449,230.12
销售费用	73,454,491.80	70,495,786.07	74,945,885.55	73,035,242.70
管理费用	22,322,789.03	12,647,930.26	15,556,330.79	10,158,369.21
财务费用	2,640,628.47	1,607,689.10	508,991.58	402,413.80
资产减值损失	-5,729,587.13	-1,680,104.35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	–	–	–
二、营业利润	57,594,547.55	26,344,833.73	43,811,235.30	20,911,733.10
加：营业外收入	3,233,545.13	2,647,048.27	726,746.83	519,138.37
减：营业外支出	97,316.95	96,459.74	764,994.73	727,326.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	60,730,775.73	28,895,422.26	43,772,987.40	20,703,545.33
减：所得税费用	10,230,326.33	4,334,313.34	7,650,429.33	3,105,531.80
四、净利润	50,500,449.40	24,561,108.92	36,122,558.08	17,598,013.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6,597,552.73	–	33,983,247.86	–
少数股东损益	3,902,896.67	–	2,139,310.22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		0.27	
六、其他综合收益	-186,639.99	–	-8,987.32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313,809.41		36,113,570.7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410,912.74		33,974,260.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02,896.67		2,139,310.22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1,656,975.06	1,158,284,377.89	1,207,832,422.94	1,031,944,500.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59,104.34	1,031,013.37	4,379,649.47	4,074,828.3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441,584.19	130,866,439.36	56,690,084.35	102,875,76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9,757,663.59	1,290,181,830.62	1,268,902,156.76	1,138,895,09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1,958,960.73	757,321,084.25	618,468,435.23	611,373,693.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269,548.54	72,101,467.05	100,913,129.09	65,672,452.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660,283.64	47,116,976.88	87,993,449.21	66,767,466.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720,918.93	289,977,274.10	133,821,772.17	130,185,74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7,609,711.84	1,166,516,802.28	941,196,785.70	873,999,36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147,951.75	123,665,028.34	327,705,371.06	264,895,73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2,675.00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675.00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0,257,679.74	30,182,749.10	39,861,788.97	7,529,695.0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17,634,997.40	17,634,997.4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57,679.74	30,182,749.10	57,496,786.37	25,164,69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45,004.74	-30,182,749.10	-57,496,786.37	-25,164,692.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22,800.00	622,800.00	220,000,000.00	2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800.00	622,800.00	220,000,000.00	21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622,800.00	30,622,800.00	400,000,000.00	39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741,037.41	741,037.41	5,734,882.50	5,502,75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63,837.41	31,363,837.41	405,734,882.50	395,502,7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41,037.41	-30,741,037.41	-185,734,882.50	-185,502,75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362.32	-197,098.05	97,331.8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63,271.92	62,544,143.78	84,571,033.99	54,228,290.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121,340.17	28,090,427.35	98,743,476.81	77,223,475.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84,612.09	90,634,571.13	183,314,510.80	131,451,765.81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集团　　公告编号：2011-001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二○一一年一月十八日发出，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卫青先生主持。

一、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长赵卫青先生所作的《关于终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二○一○年六月四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拟向境内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上限不超过3,200万股（含3,200万股），用于华神集团制药厂技改扩建及新药研发项目、华神生物技改扩建及利卡汀深入研究项目、华神兽用生物技改扩建项目和三七种植基地建设及储备项目。

自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布以来，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以及相关各方一直积极推进本次定向增发的各项事宜，做了大量工作。结合目前工作推进的实际情况，经公司与保荐机构、法律顾问及审计机构进行了深入的沟通和交流，综合各方意见，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完备尚存在不确定性，以及最终取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秉承谨慎性原则，决定终止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预案》。

为加快公司项目建设和发展进度，公司将用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华神高新技术产业园二期（生物制剂车间工程和华神集团制药厂工程），同时公司将根据各产业的现状及未来的发展趋势对公司现有的产业结构进行调整，努力把华神集团打造成以生物技术为特色的，以生物制药、现代中药、兽用生物制药和现代钢构为支柱产业的健康医药产业集团。

根据有关规定，公司承诺在公告后三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未来若有再融资计划，将在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六个月后再行召开董事会审议有关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经投票表决：赞同8人，反对0人，弃权0人。通过此议案。

二、会议审议了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周蕴瑾女士所作的《关于优化资源配置、集中工业发展、投资建设华神高新技术产业园二期（生物制剂车间工程和华神集团制药厂工程）的议案》。

华神高新技术产业园生物制剂车间工程项目投资总额为6459.38万元，其中建设投资额为4192.00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32.30%，静态项目投资回收期为6.86年，动态投资回收期为8.36年，总建筑面积10059.9m2，预计2011年9月竣工验收，2011年12月试车投产。

华神高新技术产业园制药厂工程项目投资总额为11439.57万元，其中建设投资额为8430.92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29.17%，静态项目投资回收期为6.25年，动态投资回收期为8.52年，总建筑面积：15051.20m2，预计2012年9月竣工验收，2012年12月试车投产。

以上两项目投资总额为17898.95万元，其中建设投资总额为12622.92万元，设备利旧总额为2043.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总额为3232.23万元。所需资金由集团公司和制药厂、生物公司自筹及银行融资解决。（详见《华神高新技术产业园生物制剂车间工程可行性分析报告》、《华神高新技术产业园制药厂可行性分析报告》）

会议审核认为，公司新建华神高新技术产业园生物制剂车间工程和集团制药厂工程是企业自身发展的内在需求，也是公司实现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客观需要，新工业园的建设得到成都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积极支持，新建项目将在税收政策、财政扶持、就业奖励等方面享受诸多优惠和支持。做好生物制药和中西成药的产业布局，建设好生物制剂车间和集团制药厂生产发展基地，是打造高新技术、高端产品、高额效益，做大做强公司的必然选择，也是公司着眼未来，实现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保障企业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的基石。

经投票表决：赞同8人，反对0人，弃权0人。通过此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三、会议审议了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周蕴瑾女士所作的《关于向农业银行成都金牛支行贷款的议案》。

2010年，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农业银行成都金牛支行获得授信并办理了流动资金贷款2000万元，由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持有公司的710万股作股权质押担保。现该担保已到期，贷款已归还。

2011年该行继续授予公司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信用额度2000万元，因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计划继续向该行续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2000万元，贷款期限一年，由四川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持有公司的495万股作股权质押担保。

本次贷款2000万元，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后报表净资产（40102万元）的10%。

经投票表决：赞同8人，反对0人，弃权0人。通过此议案。

四、会议审议了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周蕴瑾女士所作的《关于为钢构公司在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贷款提供总额2500万元保证担保的议案》。

2010年度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授予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钢构公司"）短期流动资金贷款信用额度1800万元，由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钢构公司依规使用并按时归还了该笔贷款。

2011年，因生产经营需要，钢构公司拟向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2500万元（其中：续贷1800万元，新增700万元），由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2500万元的保证担保，贷款及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目前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1,800万元，系为控股子公司成都中医药大学华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其中：4,500万元抵押担保，7,300万元保证担保），具体为：

1、为控股子公司成都中医药大学华神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建行成都金河支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2,500万元抵押担保。

2、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总额9,300万元，其中：

（1）流动资金贷款担保2,000万元。（建行成都金河支行2,000万元抵押担保）

（2）银行承兑、保函担保7,300万元。（中信银行1,800万元保证担保、上海银行3,000万元保证担保、建行2,500万元保证担保）。

增加该笔担保后，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4,300万元。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发生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提供本次担保前担保对象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且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也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经投票表决：赞同8人，反对0人，弃权0人。通过此议案。

五、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长赵卫青先生所作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修订案）》的有关条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回购注销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屠忠芳、张红兵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59.8万股。2010年10月20日，公司完成了对上述已离职股权激励对象的共计59.8万股股权激励股份的回购注销工作，并在指定媒体予以公告。由此公司总股本从269878440股减少至269280440股。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变动后需对《公司章程》（2010年4月版）进行修改，本次章程的修改具体内容如下：

原章程"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26,987.844万元人民币。"

修改为："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26,928.044万元人民币。"

原章程"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6,987.844万股，均为普通股。"

修改为："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26,928.044万股，均为普通股。"

经投票表决：赞同8人，反对0人，弃权0人。通过此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六、会议审议了公司董事长赵卫青先生所作的《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投票表决：赞同8人，反对0人，弃权0人。通过此议案。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集团　　公告编号：2011-002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将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会议时间：2011年2月18日下午1:00

2、会议地点：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六楼会议室

3、会议议程：

审议《关于优化资源配置、集中工业发展、投资建设华神高新技术产业园二期（生物制剂车间工程和华神集团制药厂工程）的议案》；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出席会议对象

（1）凡在2011年2月15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其授权代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代表及相关媒体记者。

5、会议登记办法

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11年2月16日、2月17日上午9:00-12:00，下午3:00-5:00持证券账户及本人身份证，受委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及委托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6、其它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联系人：刘渝灿

（3）联系电话：028-66616656　　传真：028-66616656

（4）邮政编码：610075

（5）董事会办公室地址：成都市十二桥路37号新1号华神大厦A座6楼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集团　　公告编号：2011-003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提供担保的数量：本次为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贷款提供最高额2500万元的保证担保。截止公告日，公司为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共计9300万元。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额：截止公告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1800万元，占公司200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29.42%。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2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钢构公司在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贷款提供总额2500万元保证担保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为钢构公司在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贷款提供最高额2500万元保证担保，贷款及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为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的发生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担保对象的资产负债率未超过70%，且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也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因此，本次对外担保在《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日期为1997年3月19日，住所地为成都市青羊区十二桥路37号新1号，法定代表人为李建华，注册资本5000万元。主要从事轻钢结构房屋建筑设计、施工；生产、销售彩钢压型板及夹芯板。截至2009年末，该公司总资产24882.06万元，总负债14722.71万元，2009年实现主营业收入18671.43万元，净利润735.08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签署

本公司将与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签订担保协议，为控股子公司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向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贷款提供最高额2500万元的保证担保，贷款及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四、管理层意见

目前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规模逐年扩大，该公司资信及盈利状况良好，为其提供担保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况，且有利于公司的发展壮大。为了保证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促进其产业发展壮大，本公司同意为其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公告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1800万元，占公司2009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值的29.42%。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成都华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一年一月二十六日